

# 舉人公廟 函

732

臺南市白河區新興路528號

受文者：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舉獎字第1090000213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臺南市白河區秀祐里80號

電話：(06) 6852410

主旨：辦理本廟108學年度第1學期國（初）中以上學校學生獎助金案，請查照通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受理日期：自109月3月1日起至109年3月20日止。
- 二、申請地點：臺南市白河區秀祐里舉人公廟。
- 三、凡各縣市國（初）中、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日間部肄業而成績符合下列標準者：
  - 1、學校成績平均國（初）中、高中（職）及大學院校、研究所學業成績80分以上。
  - 2、操行成績甲等（80分。）
- 四、凡有下列各項情事之一者概不發獎助金。
  - 1、已享有公費者。
  - 2、已領有其它團體獎金者。
  - 3、曾受記過以上處分者。
  - 4、在職進修學生。
  - 5、夜間部學生。
- 五、獎助金名額及獎金如下：
  - 1、國（初）中學生十八名每名1,000元。
  - 2、高中（職、含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十八名每名2,000元。
  - 3、大專院校學生十五名每名3,000元。
  - 4、研究所學生（限設籍本廟所在地、臺南市白河區秀祐里者申請）每名4,000元。